

框架协议

甲方（征集人）：镇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方（入围供应商）：河南省珩泰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镇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5年农村低收入群体抗震改造项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相关内容 协商一致，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订立本框架协议。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框架协议的组成部分：

- 1、框架协议及补充协议
- 2、入围通知书
- 3、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
- 4、征集文件及答疑补充文件

二、采购需求

1. 项目概况：本项目涉及 11 个乡镇，共 800 户的房屋抗震改造，使用中央补助资金，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至农户帐户，由农户对施工企业结算工程款。

2. 采购内容：通过框架协议采购方式征集入围两家施工企业，对农户房屋进行抗震改造；

3. 框架协议采购形式：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4. 框架协议期限：从框架协议生效之日起 150 日历天；
5. 适用框架协议的服务对象范围：农户；
6.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合格标准，并满足征集人及服务对象实际要求；
7.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镇平县。

三、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1、直接选定 （直接选定方式是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主要方式。除征集人根据采购项目特点和提高绩效等要求，在征集文件中载明采用二次竞价或者顺序轮候方式外，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应当由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依据入围产品价格、质量以及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

2、二次竞价 （二次竞价方式是指以框架协议约定的入围产品、采购合同文本等为依据，以协议价格为最高限价，采购人明确第二阶段竞价需求，从入

围供应商中选择所有符合竞价需求的供应商参与二次竞价，确定报价最低的为成交供应商的方式，二次竞价一般适用于采用价格优先法的采购项目）

3、顺序轮候 （顺序轮候方式是指根据征集文件中确定的轮候顺序规则，对所有入围供应商依次授予采购合同的方式。每个入围供应商在一个顺序轮候期内，只有一次获得合同授予的机会。合同授予顺序确定后，应当书面告知所有入围供应商。除清退入围供应商和补充征集外，框架协议有效期内不得调整合同授予顺序）

四、适用框架协议的服务对象范围以及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

1、适用框架协议的服务对象范围：农户。

2、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镇平县。

五、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资金支付方式及时间：按每个乡镇作为一个分段，每个分段完成后，单独验收，单独付款。在每家农户房屋改造开工前，与乙方签订改造协议并约定工程完工后由改造农户将工程结算款全额转入乙方公司账户，禁止转入其他单位或个人。

支付条件：_____。

六、框架协议期限

框架协议生效后150日历天，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七、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规则

1. 入围供应商的清退

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一）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三）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四）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征集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五）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六）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2. 入围供应商的补充规则

除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外，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征集人不得补充征集供应商。

征集人补充征集供应商的，补充征集规则应当在框架协议中约定，补充征集的条件、程序、评审方法和淘汰比例应当与初次征集相同。补充征集应当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或者重新申请加入同一开放式框架协议。

八、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对第二阶段合同授予提供工作便利。
- 2、甲方对第二阶段需求标准执行情况进行管理。
- 3、甲方对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履约情况进行管理。
- 4、办理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相关事宜。
- 5、若存在工程无法施工情况，甲方应负责协调解决。
- 6、若项目完工后工程款无法回款，甲方应负责协调解决。
- 7、若项目完工后相关方不配合验收或其他乙方无法解决的问题，甲方应负责协调解决。

九、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有权拒绝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相关规定的有关人为因素的干扰。
- 2、遵守相关管理制度。
- 3、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分包或转让本框架协议的任何权利和义务。
- 4、若有需要，乙方应为服务人员购买相应的人身意外保险，承担服务人员在服务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类人身意外伤害风险。
- 5、乙方不得因项目难易程度、地域远近等而拒绝服务对象按相关规定委托的具体项目和工作内容。
- 6、根据服务项目具体情况，与服务对象签署具体项目施工合同，确定具体项目事项。
- 7、乙方在本项目合同签订前已发生的活动不承担责任。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因法定不可抗力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框架协议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10日内提供相应证明，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协议未履行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争议的解决

框架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及时协商处理，协商不成的，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框架协议生效

本框架协议双方签字签章之日起生效。

本框架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框架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框架协议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各执____份。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方式：
开户银行：
账 号：
本框架协议签订于：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方式：
开户银行：
账 号：

